**附件3**

**综合评分明细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分因素**  **及 权 重** | **分 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说 明** |
| **1** | 响应报价  30% | **30** |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响应报价得分=(评审基准价／响应报价)×30。 | 供应商响应报价低于采购最高限价的50%或者低于其他供应商响应报价算术平均价40%，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，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评审小组有权认定其证明材料是否合理。如不合理，将视为无效投标。 |
| **2** | 实施方案  20% | **20** | 实施方案符合采购公告要求，可靠性、完整性、项目工期等。优得20分，较好得10-19分，一般得1-9分，不提供有效材料不得分。 | 相关材料须加盖供应商鲜章。 |
| **3** | 样品材质与工艺质量  20% | **20** | 样品材质与规格符合采购公告要求等。优得20分，较好得10-19分，一般得1-9分，不提供样品不得分。 |  |
| **4** | 综合实力10% | 10 | 具有符合标准ISO9001-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 具有符合标准ISO14001-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 具有符合标准GB/T28001-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 具有国家环保总局“中国环境标志”（十环）认证证书得2分  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“CQC质量环保产品”认证证书得2分。 |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鲜章。 |
| 5 | 工作业绩  10% | **10** | 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完成类似项目，每有一项得2分，最高10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，不提供成交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不得分。 |
| **6** | 售后服务  10% | **10** | 售后服务方案情况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、维护人员和本地化服务机构等情况，是否满足采购人的要求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、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，质保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。优得7分，较好得4-6分，一般得1-3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  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每比采购公告要求的多1年，加1分，最多加3分。 |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鲜章。 |